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

中宁环（评）函〔2021〕24号

关于同意《宁夏盼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枸杞原浆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夏盼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宁夏盼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枸杞原浆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综合专家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宁夏盼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枸杞原浆生产项目，位于中宁县宁安镇宁安北街枸杞加工城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 39' 38.502"、北纬 37° 30' 40.561"。建设枸杞原浆加工生产线，枸杞原浆生产工艺为：原料清洗--破碎--双道打浆--胶体磨--高压均质机过滤--过滤--杀菌--无菌灌装；年产枸杞原浆 480 吨。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18%，主要用于运营期废水及噪声防治措施。

经审查，项目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产业政策及规划要求，不在生态红线之内，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施基础上，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运营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噪声、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施工期扬尘、噪声、固废污染。

（二）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锅炉废气和食堂炊事废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燃料，配套低氮燃烧器，锅炉烟气经 1 根 15m 高烟囱排放，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的标准限值；食堂炊事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限值。

（三）运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须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最终进入中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站处理后须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最终进入中宁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处理工艺采用“氧+缺氧+好氧”处理工艺。



(四) 运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果叶、果梗、果渣、残渣及杂质为一般固废，建设单位通过设置一般固废收集箱，集中收集后作为饲料外售综合利用；原辅料废包装及废过滤介质为一般固废，建设单位通过设置一般固废收集箱，定期交由原料供给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在厂区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中宁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处置。

(五) 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三、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及排污许可证

项目建成后，须按生态环境部门有关规定进行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须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同时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相关规定和要求，按期办理排污许可证。

四、其它

1. 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在建设过程中因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复下发后 5 年内没有开工建设的，本批复自动失效，若续建的，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2. 建设单位应加强企业环境管理，加大植树造林绿化面积，达到降尘减噪、美化环境的目的。

3.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建设期环境保护“三同时”及日常监管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送：局各领导，各科室负责人

发：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项目建设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

2021年7月7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